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公告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查阅，公司就《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涉及的主要内容修改说明如下：

| 可行性分析报告章节 | 章节内容 | 修订情况 |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2、项目必要性 | 更新变压器套管的研发情况、技术领先水平、最新市场拓展情况 |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5、项目报批事项 | 更新项目可行性中的项目报批事项 |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二）/5、项目报批事项 | 更新项目可行性中的项目报批事项 |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四）/2、项目必要性 | 更新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 |

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